

河南工学院科苑学生宿舍空调服务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503

采购人：河南工学院

代理机构：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特别提示

1. 供应商初次登记注册

1.1 注册用户名及密码

供应商首先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

1.2 登记基本信息

点击中心网站首页的【市场主体登录】按钮，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录入基本信息并扫描上传相关证件。

1.3 数字证书(CA)办理:详情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

2. 投标文件制作

2.1 供应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 供应商凭CA密钥登陆（<https://hnsggzyjy.henan.gov.cn/>）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hnzf格式)。

2.3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签章（包括企业签章和个人签章）；左侧栏目“投标正文”中的内容：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按格式要求签章（包括企业签章、个人签章），并将所有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财务报告、纳税凭证等）签章（企业签章）。

2.6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7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8 供应商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hntf格式) 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

3. 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变更公告等方式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第二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9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3
一、说明	13
二、招标文件	13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15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五、开标、资格审查与评标	18
六、授予合同	25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8
第五章 合同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六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33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39
一、投标函	49
二、投标人代表身证明明	51
三、资格审查资料	53
四、投标承诺函	66
五、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67
六、开标一览表	68
七、分项报价一览表	错误！未定义书签。
八、技术规格偏差表	错误！未定义书签。
九、技术部分评审材料	71
十、商务部分评审材料	72
十一、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如有）	73
十二、其他	7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工学院科苑学生宿舍空调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2月1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503
2. 项目名称：河南工学院科苑学生宿舍空调服务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5239575.00元；最高限价：5239575.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2	豫政采(2)20251306-1	河南工学院科苑学生宿舍空调服务采购项目	5239575.00	5239575.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项目基本情况：

科苑学生宿舍共5栋楼，合计1107间宿舍。其中科苑1号楼175间宿舍，科苑2号楼270间宿舍，科苑3号楼217间宿舍，科苑4号楼217间宿舍，科苑5号楼223间宿舍。每栋宿舍楼设置值班室1间。本项目诚邀社会符合相关资质的企业来校投资，完成学校科苑1、2号楼空调线路设计及其改造，科苑学生宿舍楼空调安装、空调租赁平台建设（满足线上租赁和电费收缴等功能）、电费计量设备安装、设备保养、日常维修、维护等服务和建设内容。学校承担冬季采暖季使用费，学生自愿有偿承担除学校约定集中供暖以外的租赁空调费用及电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5.2服务期限及改造期：

A. 服务期整体不超9年。首次签订合同期限不超6年，2032年7月20日止。如服务期内考核合格，可续签3年。其中科苑1、2号楼447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科苑3、4、5号楼660间自2027年6月30日开始。

B. 项目改造期

- a. 空调专用线路改造和电费计量设备安装及空调租赁平台,在签订合同后45日内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 b. 空调更换安装。科苑1、2号楼在签订合同后20日内完成并验收合格;科苑3、4、5号楼在2027年8月20日前完成并验收合格。
- c. 如遇特殊情况,需经学校同意,安装调试时间可进行适当调整。

5.3服务地点:河南工学院科苑学生宿舍楼内。

5.4质保期:同服务期限。

5.5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规定质量标准。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满。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资格审查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查询时间:本项目评标结束之前】。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年11月27日至2025年12月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hnsggzyjy.henan.gov.cn>）
3. 方式：市场主体需要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凭CA密钥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并在规定时间内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后，供应商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12月1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12月1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三）-2，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2. 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参考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及国家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规定标准的80%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工学院

地址：新乡市平原路东段699号

联系人：赵磊

联系电话：0373-369103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如意西路93号北区10楼

联系人：曾星星、邹金丹、张艳红

联系方式：0371-6056908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曾星星、邹金丹、张艳红

联系方式：0371-60569082

发布人：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年11月26日

第二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此招标资料表标注“★”为投标人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可导致投标无效。

条款号	内容
	说明
2.1	名称：河南工学院 地址：新乡市平原路东段699号 联系人：赵磊 联系电话：0373-3691035
2.2	名称：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如意西路93号10层1037 联系人：曾星星、邹金丹、张艳红 联系方式：0371-60569082
2.3	项目名称：河南工学院科苑学生宿舍空调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503
2.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5	★采购预算：5239575.00元；最高限价：5239575.00元。
2.6	★服务期限及改造期： A.服务期整体不超9年，首次签订合同期限不超6年，2032年7月20日止。如服务期内考核合格，可续签3年。其中科苑1、2号楼447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科苑3、4、5号楼660间自2027年6月30日开始。 B.项目改造期 a.空调专用线路改造和电费计量设备安装及空调租赁平台，在签订合同后45日内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b.空调更换安装。科苑1、2号楼在签订合同后20日内完成并验收合格；科苑3、4、5号楼在2027年8月20日前完成并验收合格。 c.如遇特殊情况，需经学校同意，安装调试时间可进行适当调整。

2.7	★服务地点：河南工学院科苑学生宿舍楼内。
2.8	★质保期：同服务期限。
2.9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规定质量标准。
2.10	<p>合格投标人</p> <p>★1. 资格证明文件（各潜在投标人务必将下列资格要求的响应内容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的“资格审查资料”栏目中，以便进行资格审查，如因缺项导致废标，后果自行承担）：</p> <p>1.1营业执照（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1.2财务状况报告（经审计的2024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1.3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的税收证明）。</p> <p>1.4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p> <p>1.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1.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2. 其他要求：</p> <p>2.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资格审查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查询时间：本项目评标结束之前】。</p> <p>2.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p>
5.1	现场考察：不组织
5.2	答疑会：不召开
6.1	分包：不允许
7.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时间及形式：自下载招标文件之日或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

	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
8.1	采购人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形式：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同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
8.2	采购人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
9.1	是否提供样品：否
10.1	投标语言：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中文译本。
投标报价和货币	
15.1	投标货币：人民币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16/17	<p>1. 资格证明文件须提供：</p> <p>1.1 依据“投标项目资料表”中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p> <p>1.2 国家规定的其他应该提供的资质文件。</p>
18.1	投标保证金：无
19.2	★投标有效期：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22.1	投标截止时间：同招标公告
25.1	开标时间：同招标公告
26.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否，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前3名为中标候选人。
26.2	评标委员会为5人，由采购人代表1人和评审专家4人组成，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
授予合同	
27	<p>1. 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前，成交人须向招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10万元和施工保证金10万元，共计20万元。</p> <p>（1）完成安装内容施工结束后3个月内，检查建筑设施无损失、学生物品无损坏等问题后施工保证金无息退还。</p> <p>（2）履约保证金待合同期满，按合同约定时间内空调拆除完毕，既有建筑如有损坏</p>

	<p>已修复到位，空调专用线路及计费收费系统完好，设备验收合格，且不存在押金应退未退或欠学生其他费用等问题，无息退还。</p> <p>2.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对公转账</p> <p>户 名：河南工学院</p> <p>开户行：建行新乡分行北干道支行</p> <p>账 号：41001562710050200075</p> <p>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识别号）：124100004158037371</p>
28	<p>付款方式：</p> <p>（一）夏季空调租赁费由学生根据实际租赁情况承担。</p> <p>（二）冬季空调租赁费，按照中标单价由学校结算。</p> <p>支付方式：按实际安装空调数量和中标单价计算，中标单位出具正式发票，由学校每年四月份支付上一年度的冬季租赁费。</p> <p>（三）空调及配套遥控器可收取押金，遵循“老生老办法，新生新办法”的原则，老生仅收取遥控器押金，金额为50元/台，新生押金不得高于430元/台。</p> <p>（四）电费：冬季空调用电由学校承担，不收取电费。集中供暖期限外的空调用电电费由服务企业代收代缴，服务企业按实际使用情况收取电费，不加损耗、管理等其他费用。</p>
	<p>数量增减变更：金额不得超过合同采购金额的10%</p>
	<p>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p>
	<p>1. 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均为“其他未列明行业”。</p> <p>2. 代理服务费：参考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及国家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规定标准的80%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p> <p>中标（成交）人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前将招标代理服务费交至下面账号：</p> <p>名称：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汇城支行</p> <p>账号：254601819870</p> <p>电汇备注：“豫财招标采购-2025-1503招标代理服务费”</p> <p>3. 签订合同前，须提供2份与开标时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双面印刷胶装。</p> <p>4. 评审结束后，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对拟中标单位投标文件的资料进行复核，发现不实的将按有关规定处理。</p>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1.1本次招标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项目。

2.定义

2.1采购人：河南工学院

2.2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3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见招标项目资料表。

2.4采购预算：见招标项目资料表。

2.5服务期限及改造期：见招标项目资料表。

2.6服务地点：见招标项目资料表。

2.7质保期：见招标项目资料表。

2.8质量要求：见招标项目资料表。

2.9合格投标人：见招标项目资料表。

2.10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11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12货物：指除了咨询服务以外的所有的物品、设备、装置和/或包括附件、备品备件、图纸、技术文件、用于运输和安装的包装、培训、维修和其他类似服务的供应。

3.投标费用

3.1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二、招标文件

4.招标文件的构成

4.1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和服务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办法

第五章 合同

第六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4.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认定为投标无效的风险。

4.3未按规定签署的投标文件将导致投标无效。

4.4招标文件包含七个章节，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充分完整理解招标文件的整体要求。

4.5本次招标文件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的电子版为准。

5.现场考察或答疑会

5.1现场考察：见招标项目资料表。

5.2答疑会：见招标项目资料表。

6.分包

6.1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7.招标文件的澄清

7.1任何对招标文件认为有需要澄清疑间的潜在投标人，均应在自下载招标文件之日起或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加盖公章且法人代表或其 授权代表人签字的原件，下同）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之后再提出的对招标文件的疑问将不予接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提交的疑问将视情况以书面方式予以答复，同时有可能将不标明疑问来源的书面答复函发至所有潜在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招标文件完全认可。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9.样品

9.1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的，还应当规定检测机构的要求、检测内容等。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10.投标语言

10.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除国外第三方出具的证明文件、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有关的投标文件语言文字均应使用中文。必须使用他国语言文字时，证明文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和翻译文件。投标文件中因使用他国语言文字发生歧义时，以中文为准。

11.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11.1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标准单位。

12.投标文件的组成

12.1投标文件包括部分：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12.2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投标人必须按此分包编制投标文件，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予以认定为投标无效。

13 投标格式

13.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文件。

14.投标报价

14.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

14.2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基于交货或提供服务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安装费、检验费以及伴随的消耗材料、备品备件和其它服务费总报价。投标报价一览表是将总报价进行分解，各项报价应准确填入投标报价一览表相应栏内。未填入报价项目评标委员会可以认定为已包含在总报价，也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4.3投标人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力。

14.4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和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货物或服务分项。

14.5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14.6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最低投标报价并不意味着一定中标。

15.除非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16.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6.1依据“投标项目资料表”中的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如果投标人是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提交资格证明文件、以及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标明主办人。

16.2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证明文件。

16.3投标人有能力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保养、修理、供应备件和培训等其它技术服务的义务的证明文件。

16.4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17.证明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17.1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投标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7.2在分项报价一览表中应说明货物的单价、合计、服务期及改造期、服务地点等。

17.3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应提供：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描述
(2) 保证货物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其价格和供货来源资料；

18 投标保证金：无

19.投标有效期

19.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销投标文件。

19.2投标文件应自投标规定的开标日起，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9.3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

20.投标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20.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

20.2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0.3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0.4电报、电传和传真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1.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1.1如果投标书中的报价与开标一览表报价之间有差异，投标人应接受评标所进行的修正，并承担一切不利于投标人责任。

21.2投标人应清楚招标文件必须直接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获取，根据从其他地方获得的招标文件编制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2.投标截止期

22.1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载明的地址递交。

22.2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第8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限。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23.递交的投标文件

23.1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退回在第22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4.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4.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24.2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在投标截止期之前完成。

24.3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4.4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资格审查与评标

25. 开标

25.1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应使用CA密钥，登陆交易系统远程开标、远程解密、远程答疑。

25.2开标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相关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远程解密；解密时间截止，若有投标人因交易中心系统技术原因未解密成功，可延长一次解密时间；若延长解密时间截止，投标人还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放弃投标。

25.3投标人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将被拒绝。

26. 评标工作

26.1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下称评委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并依据评标方法的规定推荐出三名中标候选人或者根据采购人的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

26.2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含5人）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或技术复杂或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含7人）单数。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27.1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委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进行答疑和澄清。

27.2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7.3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7.4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8. 投标文件的初审

28.1投标文件初审。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性审查未通过的投标无效，不得进入评审环节；资格性审查通过的投标文件将交给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废标审查：评标委员会审查是否有导致废标的情形。

初步评审：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8.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8.3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8.4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委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重大偏离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8.5 评委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28.6 投标报价超出了项目预算或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28.7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依据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投标人的资格，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投标无效。

28.8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28.9 投标人必须符合下列条款，否则将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函应有投标代表签字或盖章。
- (2) 通过资格审查。
- (3)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提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不能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不能为同一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出现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4) 提交投标人代表身仹证明。
- (5) 提交投标承诺函。
- (6)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7) 质保期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质保期要求。
- (8) 服务期限及改造期和服务地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9) 质量要求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10)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项目预算；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 (11) 投标文件中对同一货物或标段报价唯一，没有提供选择性报价。
- (12) 投标文件没有附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3) 投标报价合理(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 (14)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15) 符合《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的规定。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豫财购[2021]6号)，参与同一个标（包）段的供应商应符合下列情形，否则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不相同；
- (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未在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未在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未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不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不一致；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未存在两处以上一致的细节错误；
- (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未在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
- (7)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未出自同一人之手；
- (8) 未发现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29. 评标方法和投标的评价

29.1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评委会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29.2计算评标总价时，以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的目的地交货价为标准，其中已包含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

29.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及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应占合同总金额的30%以上),给予联合体或大中型企业4%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29.4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应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在招标文件发出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9.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9.6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

29.7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其中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财库〔2019〕18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投标人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主动放弃被优先采购的权利。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在同等条件下属于优先采购范围（优先采购指当出现排名并列情况时，优先采购投标报价低的，投标报价也相同的优先采购技术标得分高的，技术标得分还相同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合计金额占自身投标报价比例大的，当比例也相同时，由采购人抽签决定优先顺序）。

29.8同等条件优先采购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产品，优先采购国内生产创新产品，支持绿色发展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29.9 招标文件中凡有进入国家强制认证（CCC认证）产品目录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通过CCC认证，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9.10 根据《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 号文件要求，各潜在投标人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投标货物中，如有涉及到安全操作系统产品、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产品、安全审计产品、安全数据库系统产品、反垃圾邮件产品、防火墙产品、入侵检测系统产品、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产品、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网站恢复产品、智能卡cos产品时，则所投涉及到上述货物的产品必须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29.11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执行。

30. 同品牌处理办法

采用综合评标法：（1）如果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得分最高的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投标人）不作为成交候选人。（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将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1）“单一产品采购项目”规定处理。

31. 评标价的确定

根据第28、29条计算出的评标价为最终评标价。评标价仅限于评标的比较，对中标价没有任何影响。

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打分，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32.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32.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

32.2 评委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32.3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32.4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32.5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六、授予合同

33.合同授予标准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综合评分最高的投标人。

34.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范围内，对“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中规定的设备和服务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货物、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35.评标结果的公告

35.1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35.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或者成交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以及评审专家名单等。

35.3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法人或其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质疑。质疑时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和复印件、质疑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质疑材料。投标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人捏造事实或是提供虚假质疑材料的，

属于虚假、恶意质疑，被质疑人应当驳回质疑，并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核实后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未按要求提出质疑的不予受理。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6.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7.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8 签订合同

38.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8.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38.3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对违约方收取中标金额2%的违约金。

38.4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38.5如中标人不按第38.1条约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采购人可在中标候选人中重新选定中标人或者重新招标。

39.履约保证金

见招标项目资料表

40.其他：详见招标项目资料表

41.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财办[2020]33号）规定，投标人中标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方式详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一、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主体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小组	资格审查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财务报告	符合第二章“招标项目资料表”第2.10项规定
		纳税要求	符合第二章“招标项目资料表”第2.10项规定
		社会保险要求	符合第二章“招标项目资料表”第2.10项规定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第二章“招标项目资料表”第2.10项规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第二章“招标项目资料表”第2.10项规定
		信用记录	符合第二章“招标项目资料表”第2.10项规定
		单位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符合第二章“招标项目资料表”第2.10项规定
评标委员会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名、盖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符合性审查标准	投标报价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服务期及改造期	符合第二章“招标项目资料表”第2.6项规定
		服务地点	符合第二章“招标项目资料表”第2.7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招标项目资料表”第2.8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招标项目资料表”第2.9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招标项目资料表”第19.2项规定
		标书雷同性分析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其他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二、评标方法

条款号	评审因素	编列内容
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p>商务标: 30分 技术标: 42分 综合标: 28分</p>
2	商务标得分 (30分)	<p>1. 价格分计算方式: 采用低价优先法,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报价得分计算公式为: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法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2. 价格扣除政策:</p> <p>(1)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满足要求的投标人可享受投标报价10%的扣除(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 扣除后价格参与评审。</p> <p>(2) 小微企业需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提供符合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未按要求提供材料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p> <p>3. 异常报价处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无法诚信履约的, 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无法证明报价合理性的, 按无效响应处理。</p>
3	改造设计 方案 (7分)	<p>供应商能够结合学校实际情况, 对现有设备设施基本情况及运维情况进行分析, 制定较为经济、科学、安全、稳定的改造方案, 设计方案应包括设计、改造、智能、运营、维护、移交等方面。</p> <p>1. 方案较完善, 合理性强的, 得7分。 2. 方案基本完善, 基本合理的, 得4分。 3. 方案仅做简单描述, 合理性一般的, 得1分。 4. 未提供方案的, 不得分。</p>

3	技术 标得 分 (42 分)	施工方案 (7分)	<p>施工方案包含但不限于设备安装、施工工期、工期保障措施等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施工方案详细，内容全面的，得7分。 施工方案较为详细，内容一般的，得4分。 施工方案考虑不全面的，得1分。 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运维管理 方案 (7分)	<p>对运营与服务过程中的设备的运行管理方案；包含项目运营、设备维护、在学校设立维修服务点，派遣专人值守，提供相应的客服、维护维修的方案（包含响应时间、修复时间等内容）、清理保养及安全巡查方案、安全管理、安全防范、纠纷处理等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方案详实可行，可操作性强的，得7分。 内容基本详实可行，可操作性一般的，得4分。 内容不全面的，得1分。 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安全管理 与措施 (7分)	<p>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制定确保项目顺利实施的安全管理方式及保障措施，有健全的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具体的安全管理目标，明确的全员安全责任制，应急预案，制定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内容详实可行，可操作性强的，得7分。 内容基本详实可行，可操作性一般的，得4分。 内容不全面的，得1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移交方案 (7分)	<p>提供有详细明确的移交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合同到期时的交接方案（移交准备、移交计划、移交范围、内容和标准）、设备交接明细、设备价值及相关说明以及线路图，以及如期交接方案，未按时交接的处罚方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移交方案可行、操作性强的，得7分。 移交方案较好、操作性较强的，得4分。 移交方案一般的，得1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改造资金投入 (7分)	<p>依据该项目设计方案，制定改造资金投入方案。方案需明确的投入清单及预算金额。</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据改造设计方案，资金投入科学合理，与设计方案契合度高的，得7分。 2. 依据改造设计方案，资金投入较为科学合理，与设计方案契合度一般的，得4分。 3. 依据改造设计方案，资金投入契合度较差的，得1分。 4. 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4 分 (28 分)		企业业绩 (9分)	<p>1. 供应商2018年1月1日以来与本项目类似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个得3分，本项最高得9分。</p> <p>注：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成交结果公示网上截图、中标通知书和完整的业绩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同一采购单位的不同业绩只计算一次。未按要求提供或复印件不清晰的，不得分。</p>
		企业实力 (7分)	<p>1. 供应商具有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认证机构颁发的且在有效期内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三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同时齐全的得4分，缺项不得分。</p> <p>2. 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认证证书的、提供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节能技术服务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高得3分。</p> <p>注：响应文件中需提供以上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复印件不清晰的，不得分。</p>
		售后服务 要求 (7分)	<p>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的安排、内容、形式、故障响应时间、到达现场响应时间、应急维修措施等方案。按以下标准进行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考虑全面周到，形式灵活、多样，响应及时，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人需求的，得7分。 2. 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详细，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4分。 3. 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性、全面性、详细性差，形式灵活性、多样性一般的，得1分。

		4. 未提供的, 不得分。
	承诺得分 (5分)	免费提供值班室使用空调的, 得5分。否则, 不得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每个投标人最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科苑学生宿舍空空调服务采购合同模板 (最终以实际签订的内容为准)

甲方：河南工学院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的规定，经公开招标程序，本着自愿、公平、合法、诚信的原则，在充分协商的基础上，双方就科苑学生宿舍空空调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一、项目概况

科苑学生宿舍共5栋楼，合计1107间宿舍。其中科苑1号楼175间宿舍，科苑2号楼270间宿舍，科苑3号楼217间宿舍，科苑4号楼217间宿舍，科苑5号楼223间宿舍。每栋宿舍楼设置值班室1间。

完成科苑1、2号楼空调线路设计及其改造，科苑1、2、3、4、5号学生宿舍楼空调安装、空调租赁平台建设（满足线上租赁和电费收缴等功能）、电费计量设备安装、设备保养、日常维修、维护等服务和建设内容。学校承担冬季租赁费，学生自愿有偿承担除学校约定集中供暖以外的租赁空调费用及电费。

二、项目合作模式

（一）出资方式

1. 成交供应商全额投资，合同期满后所有安装的空调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拆除、运出，并恢复损坏宿舍既有建筑，专用空调线路，归学校所有。租赁平台数据未经校方同意，不允许泄露或作为商业用途，条件允许的情况下，与学校相关系统进行对接。

2. 学校负责监督成交供应商经营和服务的质量，计量收取所发生的电费，支付冬季租赁费。

（二）合作期限

服务期：

1. 务期整体不超9年，首次签订合同期限不超6年，2032年7月20日止。如服务期内考核合格，可续签3年。其中科苑1、2号楼447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科苑3、4、5号楼660间自2027年6月30日开始。

项目改造期：

1. 空调专用线路改造和电费计量设备安装及空调租赁平台，在签订合同后45日内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2. 空调更换安装。科苑1、2号楼在签订合同后20日内完成并验收合格；科苑3、4、5号楼在2027年8月20日前完成并验收合格。
3. 如遇特殊情况，需经学校同意，安装调试时间可进行适当调整。

（三）收费办法

1. 夏季空调租赁费由学生根据实际租赁情况承担，价格按投标价格。
2. 冬季采暖空调使用费，按照中标单价由学校结算。

支付方式：按实际安装空调数量和中标单价计算，中标单位出具正式发票，由学校每年四月份支付上一年度的冬季租赁费。

3. 空调及配套遥控器可收取押金，遵循“老生老办法，新生新办法”的原则，老生仅收取遥控器押金，金额为50元/台，新生押金不得高于430元/台。
4. 电费：冬季采暖空调用电由学校承担，不收取电费。集中供暖期限外的空调用电电费由服务企业代收代缴，服务企业按实际使用情况收取电费，不加损耗、管理等其他费用。

三、安装要求

（一）安装数量

科苑区学生宿舍楼，每间安装1台，共计安装1107台。后续如有新增房间，按相同条件安装。

（二）技术要求

1. 空调具备智能控制功能，全流程线上化运行，学生可通过微信扫码或其他互联网方式在线办理空调租、续、退、修等服务；学生无需现场排队。

2. 学生宿舍租赁空调安装冷暖变频智能大1.5匹壁挂型空调，能耗等级1级，适用面积16-28平方米。我校宿舍面积约24.79+6.7平方米（阳台）。

3. 设备异常具备自动报警：空调故障自动上报，空调异常状态自动报警，无需人为反馈。

（三）空调品牌

本次安装的1107台空调规格须与以上功能要求相符。后期如出现该型号空调停产等原因需要更换空调型号或规格的，由甲乙双方协商决定。

（四）施工要求

1. 安装空调时应考虑空调室内机、室外机及冷凝水排水管相关管道等的合理位置，学生公寓室内空调专线及插座和排水管路安装由乙方自行解决，确保项目实施时对现有建筑造成最小化影响；空调安装位置不能影响学生正常生活，因房间结构、管道原因须增加空调支架或改造线路、插座的均由乙方自行解决。上述施工方案均须经甲乙双方审核后展开施工。

2. 智慧平台建设由乙方全部承担，甲方提供的空调计量模块已配置485接口，智慧平台建设所需网络布线，数据采集及巡回检测报警（远程操控）装置，终端服务装置由乙方全部承担建设。

3. 空调专用线路改造和电费计量设备安装及空调租赁平台，在 年 月 日前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空调更换安装。科苑1、2号楼在 年 月 日前完成并验收合格；科苑3、4、5号楼在2027年8月20日前完成并验收合格。自甲乙双方合同签订后按照指定时间内，乙方需在学生宿舍安装的1107台全部安装调试完毕。如果由于甲方未及时完成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造成工期延误，则工期应予顺延。如果乙方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则建设期每推迟1天，给予乙方罚款3000元；工期延误超过30天，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没收剩余履约保证金。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同意乙方在科苑生活区学生宿舍安装空调，并开展租赁经营活动。

（二）负责对乙方的收费价格，服务质量进行考核和监督。

（三）甲方负责空调线路电力增容，保证空调用电负荷。

（四）有权规定乙方经营范围。并对乙方经营、人员、车辆等进行监督、管理，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监督。

（五）依据服务质量标准及合同要求，对乙方的服务过程以及服务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对乙方的不称职工作人员提出处理意见并监督执行；受理乙方服务期间的重大投诉。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负责空调设备的采购、安装和日常租赁经营，所安装设备为国家相关认证合格的正规产品，乙方拥有设备产权。

（二）乙方在空调安装施工或运行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有关规范，采取严格安全防护措施确保甲方学生安全使用，并对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负责。对所产生的建筑垃圾应及时清运。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保护好学生宿舍内设施和资产，损毁的要给予赔偿。

（三）合同有效期间，乙方必须守法经营，不得利用合同标的物进行违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认真做好消防安全等工作，乙方承担由空调质量引发安全事故的一切责任。

（四）乙方不得转包（让）、出让经营权或经营管理权给非乙方控股的第三方。只能在规定场所安装空调和经营，不能在规定场所以外经营。严禁经营其他项目，在安装、经营过程中的重大问题应及时向甲方汇报。

（五）乙方经营过程中不得影响甲方正常教学和生活秩序。不得以甲方名义进行任何宣传活动、不得损害甲方利益。

（六）乙方需派驻技术人员（及5台替代空调）接受学生咨询服务、现场处理投诉以及维修服务。空 调运行期间，乙方接到设备故障报修电话，需在2小时内到达，24小时内维修完毕。如出现疑难故障，在24小时内无法维修完成，需装配代用机供学生使用，确保学生宿舍空调可正常使用（制冷和制热）。

（七）乙方对所出租的空调设备进行每年2次的定期免费保养（对制冷、制热效果不好的及时添加制冷剂），承担由空调质量引发安全事故的一切责任。

六、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均应信守合同，若因违约行为造成一方损失的，损失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一）甲方与乙方签订合同后，合同期内甲方一般情况下不得与其他第三方再签订与乙方经营项目范围冲突的租赁合同，如甲方违约，乙方有权进行违约申诉。

（二）乙方承诺接受以下违约处罚

1. 因维修服务不及时或空调质量有问题导致学生投诉的，每次扣除履约保证金500元。

2. 因发生对学生未按本合同规定的租金、押金金额收费现象，经甲方核实后每次扣除履约保证金5000元。

3. 因押金不及时退还造成学生投诉的，经甲方核实后每次扣除履约保证金500元。

七、其它约定

（一）合同签订前，乙方需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10万元，合同终止后无息退还。

（二）合同期内，因空调设备和管路造成人员伤害或其他纠纷的以及由此产生的
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概无任何关系。

（三）甲方根据实际情况组织学生进行空调使用满意度调查，根据学生反馈意见，
乙方需要及时整改。

八、免责条款

（一）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造成损失的，甲、乙双方互不
承担责任。

（二）因国家政策、国家建设需要征用或拆除、改造合同标的物，对甲、乙双方
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乙方应无条件搬迁。如政府因以上行为给予的补偿，除
经核准属于乙方室内装修补偿的归乙方所有外，其余补偿全部归甲方所有。

（三）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造成损失的，甲、乙双方互不
承担责任。

九、合同的履行、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本项目的磋商文件、中选人的响应文件、中选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
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须认真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合同。

(二)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确需变更，须经双方书面认可后方可变。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期间如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一致的，另行签订补充合同，该补充合同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三) 合同双方在将争议或索赔提起诉讼直至裁决书公布之前，均应继续履行各自根据本合同规定承担的一切义务，但不影响根据该裁决书进行最后调整。

(四) 在乙方经营期间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 因乙方自身原因无法继续经营的情形。
2. 乙方拒绝接受甲方管理的情形。
3. 擅自将本合同中所规定的权利、义务转让或转包的情形。
4. 因乙方责任引发火灾及其他安全事故（用电、治安等），给甲方名誉或经济造成重大损失的情形。
5. 因乙方擅自提高价格的情形。

十、未尽事宜，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十一、本合同一式八份，甲方六份，乙方两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送达地址：

送达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第六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项目需求	技术要求
项目概况	<p>科苑学生宿舍共5栋楼，合计1107间宿舍。其中科苑1号楼175间宿舍，科苑2号楼270间宿舍，科苑3号楼217间宿舍，科苑4号楼217间宿舍，科苑5号楼223间宿舍。每栋宿舍楼设置值班室1间。</p> <p>本项目诚邀社会符合相关资质的企业来校投资，完成学校科苑1、2号楼空调线路设计及其改造，科苑学生宿舍楼空调安装、空调租赁平台建设（满足线上租赁和电费收缴等功能）、电费计量设备安装、设备保养、日常维修、维护等服务和建设内容。学校承担冬季采暖季使用费，学生自愿有偿承担除学校约定集中供暖以外的租赁空调费用及电费。</p>
投资模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成交供应商全额投资，合同期满后所有安装的空调由成交商供应商负责拆除、运出，并恢复损坏宿舍既有建筑，专用空调线路，归学校所有。租赁平台数据未经校方同意，不允许泄露或作为商业用途，条件允许的情况下，与学校相关系统进行对接。2.学校负责监督成交供应商经营和服务的质量，计量收取所发生的电费，支付冬季采暖的空调使用费。
收费标准	<p>夏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夏季空调租赁费由学生根据实际租赁情况承担。 <p>冬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冬季采暖空调使用费，按照中标单价由学校结算。2.支付方式：按实际安装空调数量和中标单价计算，中标单位出具正式发票，由学校每年四月份支付上一年度的冬季租赁费。3.空调及配套遥控器可收取押金，遵循“老生老办法，新生新办法”的原则，老生仅收取遥控器押金，金额为50元/台，新生押金不得高于430元/台。4.电费：冬季采暖空调用电由学校承担，不收取电费。集中供暖期限外的空调用电电费由服务企业代收代缴，服务企业按实际使用情况收取电费，不加损耗、管理等其他费用。

技术要求	<p>1. 空调线路设计、改造</p> <p>(1) 由具有设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相应科苑1、2号楼空调线路改造图。</p> <p>(2) 由楼内配电室进楼总配电柜出线, 至各宿舍空调插座处。设置总计量器, 每个宿舍设置独立的计量设施。</p> <p>(3) 线路设计必须敷设消防防火要求, 充分考虑冬季供暖及其他不可预见的用电负荷。</p> <p>(4) 对科苑3、4、5号楼既有空调线路进行排查整改, 承担合同服务期内的一切维修及整改工作。</p> <p>(5) 空调线路为专用线路, 所有空调插座末端进行升级改造, 满足具有防止私拉乱接的防护措施, 能报警、上传电路乱用的信息和及时断电等功能。</p> <p>2. 空调要求</p> <p>(1) 在每间宿舍安装大1.5匹的一级能效的冷暖空调, 品牌采用大家认可度高的品牌。</p> <p>(2) 所投产品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包装未拆封、包装箱体无涂改的商品, 完全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首次安装空调时, 采购人将组织专业人员对空调进行抽检, 如发现空调不是全新的或空调技术参数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的承诺的,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p> <p>(3) 设备异常具备自动报警: 空调故障自动上报, 空调异常状态自动报警, 无需人为反馈。</p> <p>(4) 按照宿舍数量及学校要求, 原则上全部安装。</p> <p>3. 空调租赁平台建设</p> <p>(1) 空调具备智能控制功能, 全流程线上化运行, 满足学生线上缴费办理租赁、续租、退租等手续、报修及报修流程查询、空调保养清洗工作完成信息推送等功能, 无需下载 APP, 无需现场排队。</p> <p>(2) 根据学校要求, 具备接入学校智慧后勤平台功能。</p> <p>(3) 平台安全可靠, 遵循学校网信管理相关要求。</p> <p>4. 电费计量设备安装及收费系统创建</p> <p>(1) 满足每间宿舍的空调电费计量。</p>
------	---

	<p>(2) 收费系统满足线上缴费、能耗及消费查询、用户远程断电等功能。</p> <p>5. 施工要求</p> <p>(1) 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保护好学生宿舍内设施和资产,损毁的要给予赔偿。对所产生的建筑垃圾应及时清运。</p> <p>(2) 空调安装及线路敷设务必统一美观, 不影响既有的其他使用功能。</p> <p>(3) 冷凝水要由专用的有组织的排水系统, 如出现冷凝水乱流现象, 每年免费清理及保养修缮建筑物外墙一次。</p> <p>(4) 在空调安装施工或运行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有关规范, 采取严格安全防护措施, 确保学生安全使用并对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服务企业负责。</p> <p>6. 运维要求</p> <p>(1) 现场需派驻至少一名具有相应资质的技术人员, 在合同期内专门负责日常运行维护、接受学生咨询服务、现场处理投诉以及维修服务, 保证及时响应学生报修需求和日常运维管理, 且交采购人备案。</p> <p>(2) 需承诺提供备用机, 以备在特殊状况下, 学生需要时能及时提供安装, 以及应急情况下的机器更换。</p> <p>(3) 空调运行期间, 接到设备故障报修电话, 需在2小时内到达, 24小时内维修完毕。如出现疑难故障, 在24小时内无法维修完成, 需装配代用机供学生使用, 确保学生宿舍空调可正常使用(制冷和制热)。</p> <p>(4) 对所出租的空调设备进行每年2次的定期免费清洗保养(对制冷制热效果不好的及时添加制冷剂)。每年定期巡查室外机、安装支架, 室内机等设备, 消除安全隐患。如因设备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 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p> <p>(5) 合同有效期间须守法经营, 不得利用合同标的物进行违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p> <p>(6) 认真做好消防安全等工作, 承担由空调及线路问题引发安全事故的一切责任。</p> <p>(7) 如有以下情形的, 将予以处罚:</p> <p>A. 因维修服务不及时或空调质量有问题导致学生投诉的, 每次扣除履约保证金500元。</p> <p>B. 因发生对学生未按本合同规定的租金、押金金额收费现象, 经甲方核实后每次扣除履约保证金5000元。</p>
--	---

	<p>C. 因押金不及时退还造成学生投诉的, 经甲方核实后每次扣除履约保证金500元。</p> <p>7. 服务期满后的移交工作</p> <p>(1) 服务期满后20日内, 完成双方共同验收, 空调线路、计量设备、电费收费平台及相关资料移交给学校。</p> <p>(2) 成交人在经营期限末期不得恶意使用、破坏设备设施, 移交时成交人须负责设备、设施完好, 能够稳定正常使用。在移交验收时发现问题, 成交人有义务负责维修或更换, 直至验收合格。</p>
--	--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 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7), 《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 (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 (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10	A0206180101 电冰箱 ★A0206180203 空调机 A0206180301 洗衣机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 (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 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 2019 年 6 月 1 日。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 标 人: 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	页码
二、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页码
三、资格审查资料.....	页码
四、投标承诺函.....	页码
五、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页码
六、开标一览表.....	页码
七、分项报价一览表.....	页码
八、技术规格偏差表.....	页码
九、技术部分评审材料.....	页码
十、商务部分评审材料.....	页码
十一、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如有）	页码
十二、其它.....	页码

一、投标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签字代表（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下述文件，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 1) 开标一览表
- 2) 分项报价一览表
- 3) 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和商务、技术条款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 4) 资格证明文件
- 5) 投标承诺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的项目投标总价大写：_____；小写：_____。
-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 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_____日历日。
-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该投标人将被视为非诚信单位并列入黑名单。
- 6) 投标人承诺，与招标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招标方的附属机构。
- 7)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二、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如果投标人代表是法定代表人，提供2.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如果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提供2.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投标人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就（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声明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头像面）
---------------	---------------

2.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投标人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头像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国徽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头像面）

三、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资料的响应内容应当同时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的“资格审查资料”栏目中，以便进行资格审查，如因缺项导致废标，后果自行承担。）

3.1营业执照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果投标人为自然人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2财务状况报告

经审计的2024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提供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

3.4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提供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

3.5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的发票扫描件和专业技术人员的相关证件扫描件，或履行过类似项目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供参考）
致：（采购人、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仔细阅读了招标文件的内容，在完全理解本项目招标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项目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我方中标，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合同正常履行。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若有不实，我公司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若有，我公司承担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年____月____日

3.7 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8信用查询截图

- 1.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
- 2.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

3.9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和（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供应商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要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需要提供。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业经营活动。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 (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 (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 (3) 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四、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自2019年8月1日起，在全省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也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供应商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因此，在本次投标过程中，我公司郑重承诺：

- 1.我公司提供的所有文件材料，均是真实的，不提供虚假材料，不用不正当的手段骗取中标。
- 2.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我公司保证不撤回投标。
- 3.如果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天内向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交纳足额的招标代理服务费。若没有按时足额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每逾期一日，我方按照招标代理服务费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同时，承担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因追索招标代理服务费而支付的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
- 4.如果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并履行合同，在签订合同时不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如果违反上述承诺，除行政机关依法追究责任外，在3年内我公司自愿放弃参加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五、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总报价 (元)	大写： 小写：
服务期及改造期	
服务地点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质量要求	
其他声明	

说明：

1. 本表投标总价应与投标文件中报价表的总报价一致。
2. 大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3. 开标一览表中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报价。

供应商名称 (公章) :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 _____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七、分项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单位: 元

序号	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间/年)	年限	合计 (元)
1	冬季租赁费	间	447		9.5	
2	夏季租赁费	间	447	300	9.5	
3	冬季租赁费	间	660		8	
4	夏季租赁费	间	660	300	8	
总计 (元)						
备注	<p>本项目所用空调品牌型号为： 品牌： 型号： 本表后须附空调的说明书、技术参数等证明材料。</p>					
说明	<p>1. 表间关系：合计=数量×单价×年限。总计=合计之和。 2. 序号1和序号3冬季租赁费填报的单价须完全相同。</p>					

供应商名称 (公章) :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技术偏差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技术服务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件偏差	描述	备注
		招标文件	响应文件			
1	技术条款1					
2	技术条款2					
					

注明:

1. 供应商要如实填写本表。
2. 供应商要当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描述是否响应磋商文件中的技术要求。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技术部分评审材料

供应商根据第四章“评审办法”技术部分评分因素要求的材料及自身情况自行编制。

十、商务部分评审材料

供应商根据第四章“评审办法”商务部分评分因素要求的材料及自身情况自行编写。

十一、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如有）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p>如属所列情形的, 请在括号内打“√”:</p> <p>()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p> <p>()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 请填写下表内容:</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5%;">产品名称</th> <th style="width: 25%;">规格型号</th> <th style="width: 25%;">制造商</th> <th style="width: 25%;">制造商企业类型</th> <th style="width: 25%;">金额</th> </tr> </thead> <tbody> <tr><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r> <tr><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r> <tr><td colspan="4">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td><td> </td></tr> </tbody> </table>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监狱企业政策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5%;">产品名称</th> <th style="width: 25%;">规格型号</th> <th style="width: 25%;">制造商</th> <th style="width: 25%;">制造商企业类型</th> <th style="width: 25%;">金额</th> </tr> </thead> <tbody> <tr><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r> <tr><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r> <tr><td colspan="4">监狱企业产品合计</td><td> </td></tr> </tbody> </table>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监狱企业产品合计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监狱企业产品合计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5%;">产品名称</th> <th style="width: 25%;">规格型号</th> <th style="width: 25%;">制造商</th> <th style="width: 25%;">制造商企业类型</th> <th style="width: 25%;">金额</th> </tr> </thead> <tbody> <tr><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r> <tr><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r> <tr><td colspan="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合计</td><td> </td></tr> </tbody> </table>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合计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合计																									
节能产品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5%;">产品名称</th> <th style="width: 25%;">规格型号</th> <th style="width: 25%;">制造商</th> <th style="width: 25%;">认证证书编号</th> <th style="width: 25%;">金额</th> </tr> </thead> <tbody> <tr><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r> <tr><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r> </tbody> </table>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环境标志产品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5%;">产品名称</th> <th style="width: 25%;">规格型号</th> <th style="width: 25%;">制造商</th> <th style="width: 25%;">认证证书编号</th> <th style="width: 25%;">金额</th> </tr> </thead> <tbody> <tr><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r> <tr><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r> <tr><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r> </tbody> </table>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填报要求:

- 1.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 2.制造商为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 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节能产品是指符合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规定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生态环境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财库[2019]18号）的产品。请提供《品目清单》中相关截图。

4.请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5.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或不附此表。

6.同等条件优先采购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产品，优先采购国内生产创新产品。

十二、其他